

《明星》丛刊

新星刘晓庆



中国展望出版社

《明星》丛刊

影星 刘晓庆

中國廣播出版社

一九八五年二月·北京



影星刘晓庆
郝仕仁 编

中国影片出版社 出版
(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)

当代印刷公司印刷
北京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 787 × 1092 毫米 1/32 4 印张
86.5 千字 1985 年 4 月 北京第 1 版
198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1—440,000 册

统一书号：8271·035 定价：0.75 元

目 录

为祖国艺术园林增色添香——电影明星刘晓庆印象记·····	
我的路·····	
我新近的拍片生活·····	
我热爱我的角色——慈禧·····	
一份新的答卷·····	
“久病成良医”——刘晓庆要当导演·····	
刘晓庆的“答卷”·····	
“爱心目中的艺术，不爱心目中的自己”·····	
刘晓庆与电影·····	
刘晓庆细诉心声·····	
访刘晓庆的新房·····	
天赋·勤奋·时机·····	
“自然，真实，就是美。” 刘晓庆谈美·····	
刘晓庆的魅力无法抵挡·····	
初见刘晓庆·····	
生活中的刘晓庆·····	

为祖国艺术园林增色添香

——电影明星刘晓庆印象记

· 傅 溪 鹏 ·



(一)

春天来了，万物生意盎然。

电影明星刘晓庆，怀着蓬勃的朝气和兴奋的心情，前往长春电影制片厂，投入了新影片《心灵深处》（根据小说《一座塑像的诞生》改编）的拍摄工作。这次，她扮演的女主人公是一位从抗美援朝战火中归来的年轻的女护士，为了扶养烈士遗孤而牺牲

了自己的爱情。最近，她在给我的一封信上说：“开拍的新影片的镜头，一幕幕展现在我面前……走在北国一望无际的田野上，多么令人心旷神怡……然而，要表现一个美丽的心灵，塑造一个崇高的形象，却要进行十分艰辛的思想劳动。这

是与我以前扮饰过的许多人物不同的角色，是一个非常具有思想深度，心灵美的典型女性。因此，就迫使我得向更深一层的艺术宫殿探进……”

读着晓庆同志的信，脑海里不禁浮现出不久前的一次愉快有趣的会见……

那天，《神秘的大佛》的编导张华勋同志同我一起去看望晓庆。她在宿舍里热情地接待了我们。刘晓庆今年二十九岁，身段高挑匀称，轻盈灵捷，举止洒脱大方……

坐定寒暄之后，我一眼便看见桌上和书橱中，高高地堆放着一叠叠各色各样的信件。

“这是观众来信？”

“是的。太多了，有的还来不及拆看。”晓庆顺手推过来一堆信件给我，“这些是《神秘的大佛》上映后寄来的，最多一天达七十封。”

“看来你在扮演梦婕小姐时，是下了很大的苦功夫……”读着观众来信，我的脑际出现了影片中精彩的武打场面，不觉说道：“恕我直言一问，这些镜头是否全是……”

张华勋同志笑着接过我的话头：“只有在怪面人深夜挖掘石碑时，梦婕小姐从丛林山坡上空翻下来的那个镜头，用了‘替身’。其它的武打场面都是晓庆表演的。晓庆在拍摄影片之前，就刻苦地跟武术教练练武术，一天三身衣服全湿透了。武术教练说，她几十天就学会了运动员一两年才练就的一些功夫，真是不简单，虽有天资，但主要是刻苦、大胆。有人赞美晓庆既是银幕上的巾帼英雄，又是艺术上的巾帼英雄……”

张华勋同志讲述了晓庆两个十分艰辛的苦练和拍摄的故事。

有一回，她练翻跟斗，不料左膝盖把左眼和鼻梁撞伤了，半边脸肿得象个大馒头似的，充血发紫，疼得她头昏眼花，吃饭也困难。导演和武术教练让她休息，可她依旧挺着腰板苦练功夫。

在排梦婕与沙舵爷斗打的场面时，晓庆在青石板上，一共摔跌了十二次，重拍了两遍才基本满意。她的身体多处摔伤，疼痛难忍，连着四天四夜睡不好觉。啊！艺术，用痛苦和毅力换来的真正艺术！

当然，刘晓庆表演艺术的追求是多方面的。

有一天，我有事去北影摄影棚，晓庆刚好拍《潜网》的一场内景戏。这是她扮演的女主人公体操教练初次失恋后出奔，在没有真正爱情结合下的一幕家庭生活：黑夜，窗外暴风雨狂作，她望着小女儿在灯下玩珠算的镜头。开头，由于布景工作人员用水龙头、鼓风机与砍来的垂柳，布弄风雨时，不够真切，一再中断拍摄；后来导演及晓庆对自己及小女孩的表演不够满意，再一次地返戏重拍。晓庆不厌其烦地听取导演的指点，并在停拍时，主动征求在场其他同志的意见，苦苦思索，力求于“静”中更为贴切地通过面部表情表达出内心活动……这场展现于观众面前仅有几秒钟的戏，居然用了足足一个下午。晓庆这种反复探索、精益求精的精神，令我甚为感动。

交谈中，晓庆深有感触地说：“要爱心中的艺术，不要爱艺术中的自己。”她把一位戏剧理论家的话，作为自己的格言。

(二)

巧得很，晓庆的妈妈正好从成都老家来京探望女儿。她

向我热情地介绍了女儿小时候的不少趣事。

晓庆自幼天资聪颖，学龄前，父母教她读诗写字，进步飞快。她那时就能背诵许多古诗文，还把小学的一些课本都学懂了。

晓庆上下没有兄弟，只有一个小妹妹。似乎为了弥补家中没有男孩的缺陷，她周身充满了粗野男孩的个性。上小学时，晓庆在文体活动方面十分活跃，是市少年宫歌咏队出色的小演员，善歌善舞。小学毕业后，她成了音乐学院附中的学生，从学扬琴。

每一个人对童年和青少年的生活，都会保留着一种特殊的记忆和感情。晓庆见妈妈谈起她小时候的事情，不禁异常兴奋起来。她扬一扬秀丽如画的眉眼，对我说：“我的扬琴弹得还可以，功课也学得不错，可仍旧十分喜欢诗词文学。小学二年级时，我就开始读长篇小说。在附中的练琴室里，我把门关上，在扬琴的旁边偷偷摆着一本小说，练一阵就读小说，一听门外老师的脚步声，便赶快把小说藏起来。我对小说真是入迷了，有一天晚上，我拿起一本苏联小说，一看一个通宵，读完书抬头一瞧，窗外天已大亮，我还以为是月亮呢，原来太阳已经老高了。”

“也许是我家离杜甫草堂和武侯祠很近，我常去那里玩的缘故，我特别喜爱中国历史，对杜甫、李白等唐朝诗词，尤其怀有特殊深厚的感情。”晓庆越说越激动，眉宇间，神态中，似乎还存留着孩提时代的天真、粗犷、顽皮和淘气。

“我毕业后，和同学们一起下放到农村，后来又到农场去劳动。那里的管理人员十分厉害，开始都摆出改造我们这些小知识分子的架势，不时呵斥我们：‘过来！’‘老实一点！’‘好好干活！’……日子长了，我和青年们混熟了，

就组织大家搞文娱活动。我还一个人开了一个晚会，又拉，又唱，又跳舞。有时在田间劳动之余，大家要我唱歌，我就唱，唱完一支，我问：‘还听吗？’‘听！’‘好，再唱一支。’唱完第二支，我又问：‘还听吗？’‘听！’‘好，再唱……’就这样，常是一唱就唱它几支或十几支歌。我在农村什么都干，还学过中医扎针，在自己身上试过针，多少也能为老乡们治个小毛病。乡亲们见我便可叫‘刘医生’，乐得我心里都开花了。我拼命干活，后来成了五好农业工人。那时，我也尽情地玩，常常摘来一大捧一大捧成熟紫红的桑葚，让同伴们或客人们甜甜美美地尝新。晚上，我敢和小伙子们悄悄划起老乡的小船，趁着月色星光，去摸鳝鱼，捉青蛙，煮吃一顿……”



“我觉得一个人，无论在什么时候，都应对生活充满信心，才能生活得愉快而有意义。现在想起那些艰苦却富有诗意的农村田园生活，还十分留恋哩……”

听了晓庆同志一席长谈，我不禁深思起来：她当过学生，农民，工人，后来又参军，而且对文学很有兴趣，造诣不错，艺术素质很好。也许正是由于她丰富的生活经历和刻苦的艺术

追求，才使她在影坛一露头角之后，便能飞跃升腾，成为一位颇孚众望的年轻明星……

(三)

刘晓庆自一九七六年，在成都部队战旗文工团话剧团被“八一”电影制片厂选中，扮演《南海长城》中的甜女之后，短短四年多时间，又演了《同志，感谢你》、《春歌》、《小花》、《婚礼》、《瞧这一家子》、《神秘的大佛》、《许茂和他的女儿们》、《原野》和《潜网》九部影片。如今，她正在长影拍摄《心灵深处》。她在这些影片中成功地塑造了各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形象，曾经获得一九七九年电影“百花奖”最佳配角奖。象她这样的突出成就，在影坛新星中间是少有的。

她在自己的表演艺术道路上付出了创造性的艰巨劳动，得到了成功。然而她经历的道路是艰苦曲折的，也遇到过十分令人不愉快的事情。

她颇感慨地告诉我，一九八〇年深秋，她在东北的大森林中赶拍《原野》外景时，平白无故地传来了她倒卖黄金、自杀的流言蜚语，弄得她啼笑皆非。但是，她并没有受到什么影响，而是努力克制自己，不为这些无稽之谈所干扰分心，耗费精力。她日日夜夜沉浸于对角色的体味和探索之中。

我有意询问她对社会上的这些谣传有何想法？她眉梢一展，莞尔一笑，露出顽皮、幽默的神态：“这些谣传说来可笑，我一个低工资的年轻演员，如有黄金，倒真是好了。哈哈……”接着，她又认真地说：“谣传终归是假的，艺术才是真的。”

在与晓庆同志的交往中，我问她在自己的电影表演艺术的创作上，有什么体会、看法和打算。她沉思了片刻，说：“在

电影表演艺术上，有各种各样的流派，可是，我一直推崇和追求的，是那些既能塑造各种类型甚至完全截然不同的角色，而且每刻划一种人物形象都能做到深刻而真切的演员。在艺术上，我希望自己成为一个勇于标新立异，走自己的路，而不畏人言的人。我想，我既然从事这项事业，就应该有所创新，有所突破。我一直很喜欢马克思的一句名言：人所具有的都具有，我竭力以此作为自己的座右铭。我希望成为巴尔扎克谈的那样的一棵大树，拼命汲取周围的水分和营养，枝叶繁茂，将来结出更丰硕的果实，为祖国艺术春天的园林增色添香……”

摘自《内蒙青年》1982年第六期



我 的 路

刘晓庆

我想写出一个真实的我



三十年的时间在一个人的生命里不算短了。可是现在，当我静静地坐在桌前，回想过去走过的道路的时候，脑子里却是一片空白。

究竟是什么时候我成了“明星”？哪一天，哪一时？——我是“明星”吗？我怀疑自己，

可是事实摆在面前：那样多眩目的光环，那样多“污泥浊水”。

很久以来，我就想有一天能够写出一个真实的我，为观众，为朋友，为一切爱我的人们，也为我自己。

一个人是很难准确地认识自己的，我尤其如是。

我总认为，艺术家要敢于面对人生。要有自己独立的个性。一个在生活中拘泥古板的人，很难设想在艺术上会有什么创新、造诣。

每一个艺术家都用自己独特的手段阐述对人生的理解及看法。米开朗基罗和罗丹用线条和造型塑造“大卫”、“思想者”、“老娼妇”。贝多芬用音符创造第五、第九交响乐。雨果、

巴尔扎克、杰克·伦敦、托尔斯泰用文字剖析社会。他们的作品之所以有隽永的生命力，使人们经久不忘，就是因为他们把自己的个性融汇并表露在他们的艺术之中。

我总是这样想，一个艺术家要比所有的人都更能站在人的角度上观察、体验、感受人生所给予的一切。而我，虽然称不上是艺术家，而只是一个最普通不过的人，一个平凡的女人，却也深深地窥视了人生这个大海。

做人难。做女人难。做名女人更难。做单身的名女人，难乎其难。

从我出生开始，就注定了要过动荡而喧嚣的生活。我的母亲历经艰辛之后，在她工作的学校办公室里生下了我。随着时光的流逝，我长大成人，在大起大落的生活里，力求找到心灵上的宁静与平衡，陶冶我的性格，丰富我的艺术，在各种各样无情的敲打锤炼中，我立志由生铁变成钢。

人活着只有一次。生命失去将永不复来。要生活得有价值，每个人都有自己不同的准绳。

我只要活得不虚伪。我希望一生都襟怀坦白，光明磊落。为此我曾付出许多昂贵的代价，但我从不后悔。

人总要有追求，有所寄托。精神上是事业，生活上是爱情。两者同样重要，两者又很难同时得兼。它们互相依存，又容易互相扼杀。

人生是那样光怪陆离，就象是一个万花筒。每个人在里面生活、搏斗，成为五彩缤纷的大千世界里一点小小色素。

在这丰富的人生里，各人都有自己不同的选择。我对自己的选择至今不悔。在这里，我想写写它。写写我这条一步一个脚印走过来的，曲折坎坷、布满荆棘的路——

我相信并承认天赋。我从来就认为演员是先天形成的。

真正的演员是学不会的，技巧只是指那些人人都可以掌握的东西。

我出生在四川涪陵。这是一个山清水秀的地方。后来移居成都，至今家还在那里。无论何时想起涪陵，总是有一种深深的眷恋之情。那是我生命的摇篮，也是我艺术的摇篮。

当我呱呱坠地的时候，嗓门就很大，具有歌唱家的气魄。母亲在十月怀胎及生我的时候尝够了辛苦。大起大落的生活在我出生以后就已经开始，而我逢凶化吉的本领在那时便已显露出来。在幼儿园的时候，新楼房倒塌，许多孩子死于非命，而我因在外玩耍得以幸免。我在四川涪陵上小学走过山路，一跤跌下悬崖时，恰巧手又抓住了石头。还有一次，一只疯狗以要咬死我的势态拚命追我，当咬破了我的鞋后跟以后又突然改变了主意。诸如此类的事，孩提时期及长大以后，还有许许多多。

我实在是一只“丑小鸭”

我幼小的时候，实实在在是一只“丑小鸭”。如果拿出我童年时候的照片，不加一番注释，谁也不会相信那就是我。也许是由于这个缘故吧，我从来不把我过去的照片给别人看。小时候，我又黑又瘦，头发又黄又少。每次我缠着外婆给我讲故事，外婆总是摸着我的头给我讲“黄毛女”。许多好心的阿姨总给妈妈叨咕：“还不给你女儿剃头啊，将来她长大了要怪你！”母亲听从同事的劝告，给我剃了好几次光头。也许是母亲真的怕我长大了会怪她，给我剃光头时从不手软。每次剃头时我都象是赴刑场，拚命地捂着脑袋，又哭又闹，任何恐吓、威胁、利诱都无法使我屈服。外婆和颜悦色地说：“剃了头好，剃了头才能当花木兰！你不是说要当花木兰吗？”

一提到能当花木兰，我的哭声便戛然而止，我乖乖地坐在椅子上，勇敢地挺着脖子，一直坚持到最后成了个小秃。

成了小秃的我，并没有当上花木兰，却为此吃了不少亏。光着头丝毫没有影响我的爱好，也没有妨碍我成为幼儿园的文娱骨干。在我们给家长演出前化装的时候，按照不成文的规定，男孩子要抹红脸蛋，女孩子抹了红脸蛋之后还要抹红嘴唇。当光着头穿着裙子的我站在阿姨的面前时，阿姨感到为难。她不知道究竟应该给我抹红脸蛋还是红嘴唇，于是决定什么也不给我抹，让我保持本来面目。忿忿不平的我不服气，在演出时分外卖力。我使足了劲扯着嗓门，在台上又唱又跳：“红太阳，从天山，慢慢地爬上，风吹，绿草，草低见牛羊”。结果是喧宾夺主，把大家的注意力都吸引到我身上，而那些看过我演出的叔叔阿姨们都这样说：“就那个小秃子跳得不赖！”

我入学以前，早已能歌能舞。每次去亲戚家玩，茶余饭后，便是我的晚会开始。我一人又踢又打，连跳带蹦，满头大汗也不罢休，以致舅舅称我是“涪陵来的艺术家”。我喜爱戏剧、电影、歌唱、舞蹈，爱好广泛，五花八门。看完演出回家便学给父母看，时常听见夸奖。只是一直认为舞台上、银幕上人物的死都是演员真死，崇敬的同时又感到十分悲惨壮烈。一次，看川剧《望娘滩》，戏中的儿子为了救母亲，变成了一条龙。当演儿子的演员头朝里往台上扑通一死，我拚命地哇哇大哭，伤心之至，震动整个剧场。无论是邻座投来的责备目光，还是母亲严厉的呵斥，都不管用。无可奈何，母亲只得把我抱了出去，而我则从剧场一直哭到家里。

从小我就十分倔。越是禁止我做的事情我偏要试一试。母亲告诉我在床上玩玩具的时候不要把玩具掉到地下，等母

亲一转脸我便把所有的玩具往地上一搵掬。父亲告诉我蓖麻子不能吃，我非去摘了几个尝尝，结果是又吐又拉，险些中毒。我们家旁边有一个菜园，种了许多萝卜，外婆叫我不随便到园里去玩，等她一背身我便钻了进去，挖了好几个大萝卜，让别人象抓小偷一样的连同赃物一起送到母亲面前。唉，那时候的我，真不知道给父亲母亲添了多少烦恼。母亲在生气的时候常这样说：“早知道你这样淘气，真不该把你生下来！”我的父母亲都是教育工作者，对我管教甚严。他们望子成龙，又恨铁不成钢，加上我的倔强，不服管教，时常挨打。我真是屡教不改的“坏孩子”。我吃软不吃硬，父母亲打我的时候从来不哭，疼我的外婆总是护着我，时常为此呵斥母亲。当我挨打后一个人和外婆在一起，我就扑在她怀里伤伤心心地哭，而每次都边哭边跟外婆说：“打倒妈妈！”

父母的爱，当时的我是体会不到的，反而产生一种反抗的心理。所有的课文，父母都要求我倒背如流。有一次我背一篇课文叫《灌木》，

既单调又枯燥，我站在桌子面前背呀背呀背呀，上下眼皮直打架，怎么也背不下来，可是母亲一点也不可怜我。直到半夜了，好歹总算把它背下来了，母亲才准许我去睡觉。

我不是个听话



的乖孩子，但我在入学之前，就会背好些唐诗。我每天练习毛笔字，由母亲在写得好的字上面划圈。我家的隔壁是“武侯祠”，往西去是“杜甫草堂”。当冬季来临，寒梅怒放，我喜欢和大人一样背着手在幽香静寂的园子里散步，受着酷爱中国历史和古典文学的父亲的熏陶。我从小就十分好强，不甘落后，“人所具有，我都具有”——这是我小学时代的座右铭。别人会的，我都要会；别人不会的，我也要会。

我酷爱读书。小学三年级我开始读长篇小说。读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《草原烽火》。每逢寒暑假，母亲总要抱好多书回来，让我读完。而我每次都贪婪地读。喜欢的书便爱不释手，时常读到天亮。

我的理想

在学校里，我经常获得“三好学生”的奖状，各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。在那个时候，我的志向就十分明确，有一次作文，题目是《我的理想》。我在上面写道：“我的理想是当一名演员，当我演出结束的时候，获得雷鸣般的掌声和鲜花。”作文讲评时，我的作文象常有的那样，挑出来放在一边。不过这一次不是夸奖，

